

公司代码：601799

公司简称：星宇股份

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总股本285,679,419股为基数，扣除已回购股份2,470,765股，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合计派发56,641,730.8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实际分派的金额以公司发布的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为准。根据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星宇股份	601799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高鹏	郭绪新
电话	0519-85156063	0519-85156063
办公地址	常州市新北区秦岭路182号	常州市新北区秦岭路182号
电子信箱	gaopeng@xyl.cn	guoxuxin@xyl.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8,597,107,401.91	19,345,227,511.87	-3.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328,533,507.24	11,398,250,467.52	-0.6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6,883,768,300.55	6,757,210,761.85	1.87
利润总额	711,917,915.58	771,960,104.92	-7.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9,311,081.64	706,438,576.12	-5.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50,645,367.65	687,440,639.47	-5.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1,081,812.90	1,198,361,703.61	-17.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8052	6.7900	减少0.984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2.3773	2.4895	-4.51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2.3613	2.4872	-5.06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2,80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周晓萍	境内自然人	42.00	119,977,973	0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未知	9.38	26,804,056	0	无	
常州星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19	17,676,000	0	无	
孙娥小	境内自然人	6.11	17,457,654	0	无	
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其他	1.10	3,140,940	0	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多因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2	2,330,400	0	无	
宗亮	境内自然人	0.59	1,697,400	0	无	
阿布达比投资局－自有资金	其他	0.57	1,642,458	0	无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能源革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3	1,216,464	0	无	
施罗德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施罗德环球基金系列中国 A 股（交易所）	其他	0.42	1,212,175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孙娥小女士和周晓萍女士为母女关系，周晓萍女士持有常州星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涉及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